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 2023-066

##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为提升公司监事会运作效率和监督决策水平，优化公司治理，公司拟对《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将监事会人数由 7 名调整为 3 名，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其他条款作适当修订。

本次对《公司章程》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

原条款内容	拟修订后条款
<p><b>第二百一十八条</b>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的任免，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监事会成员表决通过。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p> <p>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和罢免。</p>	<p><b>第二百一十八条</b>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b>3 名</b> 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的任免，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监事会成员表决通过。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p> <p>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和罢免。</p>
<p><b>第二百七十五条</b>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刊登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p>	<p><b>第二百七十五条</b> <u>公司应通过符合法律、法规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和证券交易所网站向内资股股东发出公告和进行信息披露。</u></p>
<p><b>第二百八十三条</b>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p> <p>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p>	<p><b>第二百八十三条</b>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p> <p>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p>

<p>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公告至少三次。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p> <p>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p>	<p>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u>法律、法规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报刊</u>上公告至少三次。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p> <p>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p>
---	--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无变化。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本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修订所涉及的相关监管机构审批、备案手续。

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则的要求。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5 日